

拾貳、衛 生

一、強化防疫體系、有效防治疫病

(一)嚴密監測登革熱疫情，避免再度擴散蔓延

1. 疫情監測

(1)本市每週或隔週定期由邱副市長主持召開「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協調會議」，衛生、環保、教育、民政局、新聞處、研考會為固定成員，必要時邀請其他有關單位共同參與，負責訂定作業計畫及協調指揮作業，積極進行登革熱疫病防治工作，使之順利推動進行，96年累計召開40餘次會議。

(2)96年1月至12月醫院、診所通報之登革熱疑似個案計469人，經CDC檢驗結果確定病例有153人【本土141例（含95年跨冬流行14例），境外移入12例】，與去(95)年同期（757例）比較減少1/6。個案住處及活動地點均立即實施疫情調查、孳生源清除、噴藥滅蚊、病媒監控及衛生教育宣導等防治工作。

A. 96年各區病例數：

區別	病例數	區別	病例數
三民一	35(1)	三民二	47
左營區	12(2)	小港區	1(1)
前鎮區	20(1)	鼓山區	8(2)
苓雅區	10(2)	楠梓區	7(1)
前金區	10(1)	旗津區	1(1)
新興區	2	鹽埕區	0
合 計：153人(12)			

註：括號內為境外病例數。

B. 防治成果（96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累計（96 年 1 月 1 日～96 年 12 月 31 日）	
疫調/擴大採血	45,035 戶／3,792 支	
緊急噴藥戶數／市場、學校、地下室、空地坪數	24,863 戶／334,397 坪	
病媒蚊密度調查	7,050 里次	407,478 戶
清除孳生源	22,518 人次	7,050 里次
衛教宣導	486 場次	200,272 人次
重大孳生源列管點	853 處	
改善通知單	14,097 件	
舉發通知單	11 件	
處分書	7 件	

- (3)辦理疑似（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45,035 戶次，完成緊急噴藥消毒 24,863 戶，完噴率 98.5%，另外完成個案住處地下室及附近空地、學校、市場噴藥消毒 334,397 坪。
- (4)定期聯繫訪視醫院診所計 32,984 家次，登革熱主動監視採血 3,792 人，發現陽性個案 51 人。
- (5)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 486 場次，200,272 人參加。
- (6)辦理校園疑似登革熱疫情監測，參與通報學校有 266 所，通報師生請假計 102,506 人次，發燒有 2,909 人次，發現確定病例 0 人。
- (7)為加強登革熱疑似個案通報，分別於 8 月 3 日、10 日辦理 2 梯次之「高雄市醫事人員登革熱防治研討會」，再次充實醫事人員登革熱臨床知識，並從社區及醫療角度宏觀登革熱防治工作，俾利看診時若發現疑似個案，能及早通報。
- (8)於 96 年 8 月 22 日行文本市醫師公會及旅行同業公會轉知各會員提醒注意登革熱疫情，並做好相關防護措施，參考 CDC 網站公布之國內外疫情。
- (9)請本府教育局轉知本市各級學校加強整頓校園環境、病媒蚊孳生源清除、疫情監測等防治工作，若發現疑似登革熱症狀之師生，應迅速通報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及轄區衛生所，以利及早防治且防範疫情擴散蔓延。
- (10)台南市登革熱疫情嚴峻，鑒於台南市人口密集機構內已有發生登革熱群聚事件，責由各區衛生所輔導轄內榮民之家、老人安養、護理之家及矯正機構等人口密集機構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落

實疫情通報等相關防治措施，俾防範疫情發生

- (11)鑒於10月初台南市第二高級中學教職員生已有校園登革熱群聚現象，請本府教育局轉知本市各級學校加強校園環境、病媒蚊孳生源清除、疫情監測及衛教宣導等相關防治措施，俾防範疫情發生。
- (12)行政院為因應96年全國運動會在台南市舉辦，本(96)年10月3日行政院第3061次會議就「本年登革熱疫情及防治」報告案，張院長提示各相關部會應持續落實防疫工作並針對此一情況擬定對策。
- (13)鑑於台南縣市登革熱疫情日趨嚴峻，本市各機關、學校建置「台南縣市籍同仁健康關懷聯繫資料」，加強宣導發燒不上班、不上課、不被蚊叮咬，如有同仁病假，主動關懷、通報衛生所；前往台南縣市返鄉者自主健康管理1週，發燒速就醫、告知旅遊史；並建請本府人事處協助督導之。
- (14)10月29日本府跨局處登革熱防治工作協調會報重點裁示：
 - A.請本府教育局提示參加台南市全國運動會選手及隊職員賽前之防蚊叮咬意識，賽中應用「防疫錦囊」落實個人防蚊措施，賽後自我健康管理1週，若發燒速就醫通報、不上班、不上課、不再被蚊叮咬。
 - B.台南市登革熱疫情嚴峻，然而零星單點病毒可能隨時入侵本市各行政區，請相關局處落實「高雄市2007-2010年登革熱防治4年計畫」，以防止疫情跨冬流行。

2. 病媒蚊防治

- (1)實施「高雄市登峰計畫」—積極推展社區動員，成立「里滅蚊志工隊」，建立無蚊家園及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及列管點清除管考機制。截至12月底已成立「里滅蚊志工隊」70隊，查核病媒蚊孳生源5,701里次，列管陽性點2,019處，開立改善通知單14,126件，處分書7件。
- (2)本府三位參事率視察室、衛生、環保局等相關同仁，每月1次赴各行政區區級指揮中心、社區、重點公共場所等處所視導登革熱防治業務，瞭解及協助解決地方困難。
- (3)本(96)年9月份針對本市各級學校及公有市場辦理病媒蚊密度調查，其調查結果為學校之休閒容器指數2級以上警戒比率38.46%；公有市場之休閒容器指數2級以上警戒比率26.25%，

上開2級以上單位並於9月20至21日及9月27至28日辦理複查。學校之複查結果休閒容器指數2級以上警戒比率降至2.37%；市場複查結果休閒容器指數2級以上警戒比率8.75%。

- (4)全運會本市賽場部份防治措施：本(96)年10月10至11日普查楠梓區射箭場及左營區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病媒蚊密度調查，其容器指數分別為2級、3級，查獲斑蚊幼蟲62及66隻，成蚊若干隻；另本府相關局處依權責於10月18日針對上述兩處場館進行室內外預防性熱煙霧同步滅蚊作業。
- (5)實施病媒蚊密度指數調查結果3級以上之里由區公所懸掛「登革熱危險警戒區」旗幟，並發動環境大掃除，4級以上之里由環保局公告實施根除孳生源環境髒亂大掃蕩。
- (6)於本(96)年12月7日(星期五)舉辦「96年登峰計畫—無蚊家園」—里滅蚊志工隊之頒獎暨社區觀摩會，其執行成果經評比後有20個里表現優異，獲頒獎勵金，以資鼓勵。
- (7)宣導民眾每週在住家內外進行「巡、倒、清」環境自我管理。
- (8)病媒蚊密度調查：

月份	調查項目	調查里次	警戒里次	警戒率
7至12	布氏指數	3,087	1,151	37.28%
7至12	幼蟲指數	3,087	1,093	35.40%
7至12	成蚊指數	3,087	9	2.32%

- (9)病媒蚊密度二級以上之里實施地毯式孳生源清除：

月份	執行里次	積水容器清除數	陽性容器數(個)		陽性率
			室內	室外	
7至12	3,087	244,539	2,743	12,669	4.43%

- (10)實施聯合稽查病媒蚊陽性列管案件：

7至12月		家戶	空屋	空地	合計
稽查處理情形	累計數	329	0	22	351
	已改善	321	0	22	343
	處理中	3	0	0	3
	已告發	6	0	0	6

3. 施放誘蚊產卵器

96 年截至 53 週累計施放 58,629 個次，撲滅蟲卵 566,919 個。

4. 臨時人力

- (1)僱用「96 年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社會型計畫「高市登革熱疫情防治計畫」臨時人員 98 人，協助本市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工作，工作期限於 96 年 9 月 3 日至同年 11 月 30 日終止。
- (2)因已進入登革熱危險警戒時期，病媒蚊密度普遍上升，人力需求甚為殷切！經本府協調後由環保局「高雄市主要道路清潔維護計畫」臨時人員支援登革熱防治工作 50 名，於 96 年 8 月 1 日開始，工作期限至 97 年 1 月 31 日終止；社會局「96 年以工代賑臨時人員進用計畫」臨時人員支援登革熱防治工作 60 名，8 月 6 日起開始在各區衛生所陸續上工，工作期限至 97 年 1 月 31 日終止。
- (3)於本(96)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二）假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會議室舉辦「96 年登革熱及其他蟲媒傳染病防治工作臨時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暨討論會」，共計 171 名人員參加。
- (4)台南市登革熱疫情嚴峻，高雄市義無反顧主動支援提供防疫物資與人力的協助，並分享交流歷年來累積之抗登革熱防治經驗。並急向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調用病媒監測人員 20 名，於 10 月 9 日至 11 月 25 日止協助緊急疫情相關事宜。

(二)結核病防治

1. 嚴密監控疫情

- (1)主動發現病人：辦理學校接觸者、精神病院、安養及護理之家、工作職場、遊民等高危險族群篩檢計 3 場、總檢查數 849 人、未發現肺結核個案。
- (2)本市醫師發現有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時依傳染病防治法於 1 週內填寫傳染病通報單或網路通報，通報 672 案、通報時效平均 0.77 天。
- (3)7 至 12 月查核本市 20 家地區級以上醫院結核病感染控制查核，以落實結核病院內感染之預防與管制，提供市民安全的就醫環境。

2. 個案管理

- (1)在案管理人數 932 人由衛生所人員定期訪視，全程追蹤個案治療情況，對個案及家屬進行衛教，指導正確防治知識，以防止失落。
- (2)個案追蹤 18 個月治療結果：失落率 2.9%。
- (3)十二個月新案治療成功率 72.4%。

- (4)查痰陽性治療成功率 69.5%。
- (5)關懷列車：個案管理是結核病防治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環，為了能得到妥善醫療照護、確保規則服藥，總計派 50 次車程承載個案 79 人次至民生、高醫、祐生、國軍總醫院、行政院衛生署台南胸腔病院協助個案按時就醫、定期檢查，防阻個案中斷治療。
- (6)DOTS 計畫：針對痰塗片陽性確診結核病個案，且有隔離治療之必要者列為強制住院隔離對象，隔離至個案痰陰轉後回到社區，再由社區關懷員進行社區都治。本市共招募 46 位關懷員，截至 12 月 31 日有 435 位個案加入；對於經濟狀況不佳者給予個案營養補助 259 人次，支出 58 萬 319 元（每日 80 元），到點交通費補助 203 人次，支出 9 萬 2784 元（每日 24 元）。
- (7)自 96 年 7 月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112 位個案強制住院隔離。
3. 召開「高雄市結核病諮詢委員會」會議，藉由結核病防治專家之獨特見解，對本市之結核病防治方針建言，讓本市結核病防治工作可與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南區「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對管理中或開案有疑義之個案進行診治病歷討論，以提供衛生所管理建議，計討論 7 場次 60 案。
4. 衛教宣導
- (1)96 年 7 月 25 日召開「結核菌代檢業務說明會」，希藉教學醫院提供品質優良檢驗場所，使參與結核菌代檢網的委託醫療院所方便驗痰，提供醫師診療確定診斷，達到嚴密監控病情進展以利治療共 46 人參加。
- (2)96 年 8 月 8 日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王科長貴鳳與結核病學專家 Edwin Antonin Paz, MD 抽訪苓雅區衛生所及左營區衛生所以瞭解本市 DOTS 執行情形，次日假高雄縣衛生局召開「第五分局轄內縣市 DOTS 執行情形討論及經驗分享」會議，會中邀請結核病學專家 Edwin Antonin Paz, MD 針對各縣市執行、特色、特殊個案及遭遇之問題進行討論，有助於幫助本市結核病治療成功率之提升。
- (3)96 年 9 月 18 日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邀請世界衛生組織 (WHO) Peter Cegielski 指導高屏區：行政院衛生署台南胸腔病院 MDR 計畫執行方式，並參訪胸腔病院負壓隔離區，並就參訪內容及執行方式進行經驗交流與討論。
- (4)96 年 10 月 19 日假高雄市立聯合醫院美術館區辦理「96 年度高高

屏澎四縣市聯合辦理結核病防治都治關懷員在職教育訓練」活動希藉教育訓練過程中使結核病都治關懷員能與個案間有更好的溝通技巧，以有效處理個案間之各種問題危機因應能力。

- (5)96年11月13日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結核菌合約實驗室公衛驗痰及健保申報說明會」，會中就結核菌代檢費用健保申報及公衛驗痰執行方式說明，結核菌代檢合約實驗室（高雄醫學大學）與本市44家參加高雄市結核菌代檢網業務的醫療院所申報問題，高雄醫學大學將先行內部協商後再召開二縣市（高雄市、屏東市）說明會，以釐清未來申報程序。
- (6)96年11月20日及22日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課程」共二梯次，希藉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以強化結核病防治工作，針對公衛護產人員與關懷之角色定位研討及加強相關結核病藥物副作用及各種問題處理方法，計有各衛生所所長、組長、結核病承辦人參加，計105人。
- (7)96年12月13日辦理招募「97年候用都治關懷員」，共有77位報名（其中5位缺考），共正取46位都治關懷員，15位備取人員候用，以提升都治執行品質，希藉都治關懷員關懷送藥，有效解決各種服藥過程中各種問題，使個案獲致安全優質照護品質。

(三)性傳染病防治

1. 高危險族群篩檢

檢查結果 項 目	累計檢查結果(人次)			
	檢 查 數	正 常	梅 毒	HIV
漁業署遠洋訓練中心	335	334	1	0
毒癮	1,297	1,260	17	20
私暗娼、嫖客	880	853	19	8
匿名篩檢	490	484	3	3
HIV接觸者	56	56	0	0
地檢署(受保護管束人)	156	156	0	0
受血者	33	32	0	1
遊民	0	0	0	0
轟趴	0	0	0	0
孕婦*	92	92	0	0
愛滋寶寶	18	18	0	0

中輟生及特殊學校	4	4	0	0
----------	---	---	---	---

2. 個案管理：愛滋病感染列管個案數計 970 人，定期追蹤管理。

3. 衛教宣導

- (1)96 年 7 月 5 日辦理「母子垂直感染預防用藥」專題演講，特聘請高雄榮民總醫院蔡宏津醫師主講，以提昇本市非愛滋指定醫院之婦產科醫療院所專業知識，共 16 人參加。
- (2)96 年 7 月 10 日參加「減害計畫執行進度暨 96 年罪犯減刑實施後愛滋防治相關因應措施第三次會議」，會中特針對 7/16 全國減刑條例實施後，高雄縣三監獄計有 1,207 人出監，其中愛滋個案 171 人（佔 14.2%），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訓局高屏澎東區就業服務中心至高雄監獄、高雄女監、屏東看守所、屏東監獄發放就業服務文宣，提供就業轉介文宣，甚至創業、職訓的資訊與服務。
- (3)96 年 7 月 10 日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五分局林分局長偕同本府衛生局人員至地檢署拜會劉檢察長，針對法務部「替代療法緩起訴金經費」進行意見交流。
- (4)96 年 7 月 12 日至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會參加一場有關「愛滋病－去污名及歧視之美國經驗」研討會並予會中致詞。
- (5)96 年 7 月 28 日支援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假本市高雄音樂館舉辦「2007 年健康 fun 一下、反毒拒菸恰恰恰」活動，希藉教育宣導「拒毒」策略，減少吸毒人口，進而避免產生新的吸毒人口，以降低毒品市場供需，使販毒者無利可圖；再以查緝使販毒者無毒可賣，以解決毒品問題。
- (6)96 年 8 月 7 日派員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假恆逸資訊中心辦理「96 年疫情調查管理系統」研習會，希藉系統功能擴充乙案，使能有獲得更多愛滋病個案流行病學資訊，有更好防治策略以有效降低愛滋病發生。
- (7)96 年 8 月 9 日派員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假巨匠電腦辦理「96 年傳染病網頁查詢及資料倉儲系統」教育訓練，希藉制式報表教育訓練及 BO 教育訓練，有更多傳染病流行病資訊查詢及流行病學試算表分析防疫疫情，有效防堵傳染病疫情蔓延。
- (8)96 年 8 月 11 日假高雄市科學工藝博物館南管前廣場辦理「活力一夏、健康暑假」拒菸反毒活動，與本府衛生局藥政科與疾病管制處共設攤位支援宣導活動，希藉此活動辦理以建立青少年健康正向觀念，從自我做起影響家人，大家一起攜手邁向拒菸、反毒、

健康、幸福的家園。

- (9)96年8月20日參加毒品危害防治中心假三多戲院辦理「96年度毒癮戒治網絡人員」之影片欣賞「門徒」，希藉影片欣賞瞭解有關毒品國際流通分布及全球防治毒品因應策略之佈局，更希望藉由海洛英戒毒之替代療法香港經驗，以為本市毒品危害防治中心有更好防治策略。
- (10)96年8月29日派員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研商愛滋病防治推廣全民使用保險套策略」，希藉會議內容瞭解國內保險套推廣情形，並就國內相關部會、民間團體基金會等單位合縱連橫強力推廣促銷，以有效降低國內愛滋病發生率及盛行率。
- (11)96年8月29日派員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注射毒癮者行為監測和愛滋病發生率／盛行率估計計畫說明暨訪員訓練會議」，本府衛生局及彰化縣衛生局二縣市協助辦理配合該項計畫推展，並就計畫內容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將另擇日派員南下訓練該二縣市訪員，以為有效能達成計畫。
- (12)96年8月30日高雄市家庭保健協會邀請大陸「常州市預防醫學會」來台參訪本府衛生局高雄市傳染病防治現況（包含肺結核DOTS計畫實施概況、愛滋病防治等）執行現況進行意見交流，希藉此參訪過程中瞭解海峽兩岸間衛生單位傳染病防治工作概況，以有效防堵傳染病發生率／盛行率上升。
- (13)96年10月1至4日參加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香港愛滋防治與美沙冬替代療法研習」，希藉參觀香港戒毒康復服務及愛滋病防治服務程序瞭解香港防治愛滋病及替代療法推行的努力，以為台灣未來推動愛滋病防治之經驗。
- (14)96年10月3日與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五分局林分局長等人拜會本府警察局新任蔡局長，希就本府衛生局執行「愛滋病患清潔針具交換及替代療法計畫」之推行研議溝通可加入之緩衝元素及執行方式，以有效降低本市愛滋病發生率／盛行率。
- (15)96年10月2日派員參加96年第三次防疫業務聯繫會報，希就高屏澎三縣市疫病防治業務提供建言，以有效防堵傳染病蔓延，維護民眾健康。
- (16)96年10月19日派員參加屏東美和技術學院辦理「矯正機關愛滋病諮商與衛生教育服務」第三次檢討會，希藉會中檢討瞭解各執行區執行衛生教育方針、預期目標內容、處理方式有效檢討，期

能落實達成矯正機關愛滋病病毒感染預防方法或措施。

- (17)96年10月24日參加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辦理「愛滋病個案管理師—個案討論會」，會中藉由一位愛滋病婦女想有下一代之議題討論，針對目前國內愛滋病個案面臨之醫療困境、生命醫學、醫學倫理等討論，期盼將來醫學能有更完善之處置措施。
- (18)96年11月8日參加毒品防治中心戒治服務組第二次會議，會中針對本市要開辦及執行機構共七家醫療院所（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阮綜合醫院、國軍左營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靜和醫院等），希能提升本市替代療法供給面參與率及服務人數及加強各機構及醫療院所轉介替代療法個案回覆率及後續追蹤並就相關經費核銷等問題說明，達成共識，以利計畫遂行。
- (19)本市列管愛滋毒癮個案陳女士，95年10月20日由高雄女子監獄出監後即行蹤不明，96.11.19接獲高雄長庚醫院通報「母子垂直感染之疑似愛滋寶寶」報告單後，工作同仁前往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探視個案，獲知個案已生第五胎，且無結紮意願，爰給予衛教及鼓勵後已同意結紮；另請護理人員加強關懷，以防止個案逃院，並安排儘速結紮手術。為協助解決經濟問題，經多方奔走，幫忙辦理出監證明、優生保健補助、申請健保相關事宜。個案已於11/22結紮，口頭同意接受美沙冬治療。
- (20)96年11月28至30日至鳳鳴電台及教育電台宣導愛滋病防治工作，希藉廣播電台的無遠弗界有效教育民眾安全性行為重要性及保護自身安全。
- (21)96年12月1日於世界愛滋病日假高雄漢神百貨一樓廣場舉辦「玩嘻哈·嗆愛滋」活動，結合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視覺傳達系、流行設計系、表演藝術系與行銷管理系學生，以青少年朋友喜愛的嘻哈街舞、饒舌音樂及保險套創意造型走秀比賽等表演，鼓勵年輕人用跳舞及走秀方式一起來嗆愛滋，會中邀請溫暖系情歌教主羅美玲到場獻唱，共同推廣愛滋病防治。
- (22)為增加毒癮者取得清潔針具之可近性及方便性，本市設置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54台，有效降低因共用清潔針具感染愛滋病。
- (23)96年12月29日配合本府教育局於科工館辦理「舞動青春—讓世界感動」，宣導愛滋病防治及發放保險套，共計2,500人參加。

(四)H5N1 流感防治

1. 注意國際家禽及人類感染 H5N1 流感疫情，彙整每週疫情報告，執行 H5N1 流感防治。
2. 人類感染禽流感國際疫情統計

WHO 公布人類 H5N1 流感病例統計表—92/12/26~97/01/11												
國 家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總計	
	確定	死亡	確定	死亡	確定	死亡	確定	死亡	確定	死亡	確定	死亡
亞塞拜然	0	0	0	0	0	0	8	5	0	0	8	5
東 埔 寨	0	0	0	0	4	4	2	2	1	1	7	7
中 國	1	1	0	0	8	5	13	8	5	3	27	17
吉 布 地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埃 及	0	0	0	0	0	0	18	10	25	9	43	19
印 尼	0	0	0	0	20	13	55	45	42	36	117	94
伊 拉 克	0	0	0	0	0	0	3	2	0	0	3	2
寮 國	0	0	0	0	0	0	0	0	2	2	2	2
緬 甸	0	0	0	0	0	0	0	0	1	0	1	0
奈及利亞	0	0	0	0	0	0	0	0	1	1	1	1
泰 國	0	0	17	12	5	2	3	3	0	0	25	17
土 耳 其	0	0	0	0	0	0	12	4	0	0	12	4
越 南	3	3	29	20	61	19	0	0	7	4	100	46
總 計	4	4	46	32	98	43	115	79	86	58	349	216

3. 執行 96 年流感疫苗接種計畫高危險群（65 歲以上長者及居住安養等機構受照顧者及直接照顧者、醫事及防疫人員、6 個月以上至 2 歲以下幼兒）及高傳播族群-國小 1、2 年級學童等對象實施流感疫苗接種，並於 96 年 12 月 1 日擴大對象至全體市民，截至 97 年 1 月 14 日共完成 129,513 人次（成人流感疫苗總接種量 116,439 人，幼兒流感疫苗總接種量 13,074 人次）。
4. 加強傳染病個案監測
 - (1) 實施「H5N1 流感檢體採檢醫療機構」計畫，簽訂 18 家 H5N1 流感採檢合約醫療機構，施行符合 H5N1 流感調查病例定義通報、檢體採檢及提供免費流感抗病毒藥劑。
 - (2) 通報 H5N1 流感採檢個案為治療性投藥對象，目前結存量為 9,940 劑（每間合約醫療院所庫存量若少於原發放量 1/2，立即補足）。
5. 落實體溫及疫情監控作業

- (1)防堵境外移入：執行設籍本市入境旅客健康追蹤 435 人，立即進行疫情調查及自主健康管理，無感染個案。
- (2)監測本市 62 家地區級以上醫療院所人員發燒監視作業，每週通報率達 100%，無院內通報未明原因發燒及通報流感群聚感染發生。
- (3)輔導人口群聚機構（包括安養機構、育幼院、中途之家、榮民之家、庇護所、監獄、看守所、煙毒勒戒所等共 131 家）進行發燒監測作業，通報率達 100%，遇發燒個案，立即追蹤發燒原因及就醫情形。

6. 辦理 H5N1 流感教育訓練與宣導

- (1)為因應流感大流行，於 7 月 4 日假本市傳染病防治專責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辦理支援人力教育訓練，共有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五分局、本府消防局、衛生防疫人員及醫療院所醫護人員 133 人次參加。
 - (2)8 月 8 日假台灣醫療史料館簡報室，辦理「H5N1 流感防治衛教種子人員教育訓練」，共有各轄區衛生所傳染病承辦及衛教人員 25 人參訓，受訓者將續擔任 H5N1 流感防疫志工授課講師。衛生所辦理 H5N1 流感防疫志工衛生教育宣導及訓練共 36 場。
 - (3)96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於 10 月份開打，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8 月 20 日辦理流感疫苗資訊系統登錄教育訓練，為順利推展流感疫苗接種事宜，本市衛生所、預定合約醫療院所及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皆派員參訓。另於 8 月 29 日召開流感疫苗接種計畫說明會，向各醫療院所說明計畫內容及合約簽訂注意事項，共有 321 人參加。
 - (4)10 月 16 日配合假牙報喜活動，於市府中庭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及宣導。10 月 27 日配合高屏區域醫療網病人安全週「醫起玩 I 洗手 PARTY」活動，宣導正確洗手預防流感。
 - (5)於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處網站，建置「流感專區」，供民眾諮詢使用。
 - (6)執行 96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透過 LED、電台、新聞稿發放及宣導流感疫苗擴大訊息與流感防治衛教，提升流感疫苗接種率。
7. 因應流感大流行，完成本市 H5N1 流感大型收治中心—中正技擊館空間及動線設置規劃。
 8. 為加強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防疫動員機制，修訂及確認衛生局、疾病管制處、傳染病專責醫院、傳染病專責支援醫院、消防局聯繫對口名冊

俾利因應即時疫情處置。

9. 完成（禽）新型流感大流行—市府應變體系防治演練成果彙整作業，製成演練 DVD 函送各縣市衛生局。
10. 完成修訂本市因應 H5N1 流感防治計畫。
11. 完成本市「推動 H5N1 流感社區防疫志工服務計畫」，於 10 月 12 日業經市長核定，已函請各機關據以遂行。
12. 控管本市地區級以上醫療院所隔離病床狀況通報率達 100%，俾利感染症大流行時，執行醫療院所隔離病床調度及清空計劃等因應措施。
13. 依據中央規定抽查衛生所防疫物資管控（抽查率 30%），8 月 6 日即完成本市轄區 4 所衛生所（鹽埕、新興、三民二、苓雅）抽查作業，本次查核項目包含防疫物庫存環境及 MIS(防疫物資管理系統)，訪查結果其防疫物資管控實際狀況皆符合標準。
14. 8 月 16 日參與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96 年醫院感染管制查核作業期中討論會，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查核結果皆合格。自 9 月 5-17 日配合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完成本市 4 家（健生、吉田、二聖、信義）醫院感染管制複查。
15. 3 月份起配合社會局人口密集機構公共安全檢查作業，協同轄區衛生所人員進行機構傳染病監測查核，截至 11 月 28 日完成查核家數 118 家。

（五）症候群重症監測防治

1. 完成本市症候群重症監視通報個案共 17 件，疫情調查及檢體採檢送驗，並持續追蹤通報個案之病情發展。
2. 症候群重症監測系統個案通報，並於通報起 24 小時內疫調，完成率 100%，並於時效內完成個案病例送審。

（六）腸病毒防治

1. 本市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通報 2 人，確定病例 1 人(死亡)。
2. 腸病毒流行期，本市 7 至 12 月腸病毒重症個案通報及確定數，均較去年有上升趨勢（95 年通報 1 人、確定 1 人），賡續加強醫療院所及定點醫師腸病毒通報。
3. 監控本市幼稚園及托兒所請假情況，發現疑似腸病毒病例，立即進行疫情調查及每日監控，本市教保育機構 7 至 12 月共通報 34 個班級停課。(95 年同期停課 3 班)
4. 校園通報學童疑似感染腸病毒請假計 604 人次，完成家長衛教及指導

環境消毒，該批學童中無重症病例發生。

5. 10 月份由中華電信公司於前鎮區所屬 LED 看板免費播放宣導片。
6. 10 月份委託傳播公司於高醫家樂福商圈及五福民權商圈播放宣導片。
7. 10 月 19 日假市立前金幼稚園辦理「洗洗動動 健康 GOGO」腸病毒宣導活動。
8. 邀請陳市長菊及本府衛生局何局長啟功共同拍攝腸病毒暨紅眼症宣導短片，11 月 19 日起於本市 15 家電影院播放一個月宣導，並於 12 月 9 至 18 日於 20 家有線電視及 1 家地方頻道託播，宣導勤洗手。
9. 辦理社區活動 75 場 32,778 人次參加。
10. 利用電台、錄影帶、跑馬燈、網路及電子看板加強民眾衛教宣導共 2,494 檔次。
11. 與本市 6 所學校合作辦理「加強社區腸病毒防治計畫」，計 1,920 人次參與。

(七)各項預防接種下半年完成率

1. 白喉、百日咳、破傷風混合疫苗—預防接種完成率達 96.2%。
2. 小兒麻痺疫苗預防接種完成率達 96.1%。
3.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預防接種完成率達 96.4%。
4. 嬰幼兒 B 型肝炎預防接種完成率達 97.8%。
5. 卡介苗接種完成率達 98.1%

(八)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

1. 接獲醫療院所通報霍亂、傷寒、副傷寒、痢疾及阿米巴性痢疾通報病例計 7 人，確定病例 2 人（境外移入），對通報病例立即展開防疫措施，並無發生社區及家庭群聚次級感染。
2. 接獲本市醫院通報 16 件疑似食物中毒案件，總採檢人數共 53 人，陽性 10 人（檢驗結果—腸炎弧菌 4 人、金黃色葡萄球菌 6 人）。
3. 執行醫院腸道感染群聚監測，無院內感染發生。

二、執行市長醫療衛生政見

(一)重視婦女健康

1. 改善婦女就醫環境

- (1)組成推動小組：邀請婦女健康專家、婦女團體代表、本市婦權會委員代表等 6 名專家為推動小組委員，本府衛生局江副局長為召集人。
- (2)辦理觀摩會：為促進醫療體系建構女性友善醫療環境，於 96 年 3 月 8 日假市立聯合醫院美術館院區 2 樓候診區，辦理「營造婦女

友善醫療環境座談會」，邀請地區教學以上醫院、及市立醫院及婦女團體，透過彼此交流及經驗分享共同營造具性別考量符合人性化及便利性之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會議以專題座談、共同呼籲簽署、參觀等方式進行。

- (3)於8月完成修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訪查指標：邀請本市婦女專家代表及婦女團體提供意見，作為修訂指標參考，指標分為硬體空間、醫院管理、教育訓練、社會關係等四大面向。
- (4)由推動小組實地輔導本市地區教學以上醫院及市立醫院共計14家醫院，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安排推動小組實地輔導，於7月31日完成輔導。
- (5)辦理專家訪查14家醫院了解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實際情形，訪查對象：6家市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會高雄榮民總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健仁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等。
- (6)委託婦女新知協會辦理民眾體驗14家醫院之友善醫療環境情形。
- (7)為促進醫療體系建構女性的合理醫療環境，於97年1月4日上午9時至13時，假高雄榮民總醫院，辦理「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成果發表觀摩會」。會中除邀請市長頒獎外，並分享專家推動訪查成果、民眾觀點調查成果與醫院推動經驗分享及參觀高雄榮民總醫院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邀請參加對象為本市各醫院、診所、各婦女團體、各縣市衛生局等。

2. 提供新移民生育保健服務

- (1)新移民由於語言障礙，造成就醫障礙，缺乏人際網絡，不容易獲得醫療資訊，為提供該族群正確保健知識，衛生所對轄區新移民提供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對於未加入全民健保者提供產檢費用補助，本年度共補助56萬6797元（產前檢查819案，補助金額共48萬1872元、子宮避孕器22案，補助金額共2萬2000元、女性結紮8案，補助金額共6萬2925元）。
- (2)辦理新移民通譯員培訓，協助衛生保健工作口譯服務，於小港、前鎮、楠梓、旗津區等新移民人數較高之衛生所，招募具有中文聽寫說讀能力、有熱誠助人又得到家人支持的新移民，給予適宜的訓練，使之成為「新移民服務員」，於社區中藉由同族間的關

愛，對尚不熟識中文的新移民給予語文溝通協助，減少語言障礙成為衛生所的工作夥伴，協助做健康問題的發現及追蹤，以促進新移民及其家人的健康，另提供越南文、印尼文健康資訊手冊，以促使其獲得正確醫療資訊。

3. 推動社區母乳哺育

(1)成立社區母乳支持團體：為主動支持出院或返回職場之母親持續母乳哺餵，於三民、苓雅、小港、鹽埕、前金等5區衛生所辦理母乳支持團體並定期辦理聚會活動，為媽媽們解決母乳哺餵各項疑難雜症。

(2)推動母嬰親善醫院認證：為營造本市婦產科醫院親善哺乳環境，辦理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評鑑作業，本市計有11家母嬰親善醫院：健新醫院、吳昆哲婦產小兒醫院、聖功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市立小港醫院、高醫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民族醫院、戴洺浚婦兒醫院、楠梓聯合婦產科診所等，並將通過認證之醫院名單公佈本府衛生局網站宣導。

4. 推動社區更年期婦女成長團體：

於前金及左營、鼓山等社區成立社區更年期婦女成長團體，辦理系列更年期婦女講座、座談會、研習會等活動，使其獲得相關正確更年期醫療保健知識。

(二)65歲以上老人公費裝置假牙—幸福鄰里·勇健老大人

1. 牙科特約醫療機構設置：共計307家。

2. 篩檢人數與建檔：本期小計1,944人，第1至8期累計數51,278人。

3. 合格裝置人數：本期小計903人，第1至8期累計數26,500人。

4. 經費核銷：299億6425萬3000元【已核銷裝置經費2958萬7000元（801人）；已核銷業務費：37萬7253元，本計劃執行率：99.88%】。

5. 共召開兩次「96年度65歲以上老人公費裝置假牙仲裁小組」會議，處理待判定個案審核事宜。

6. 於96年10月16日假市府辦公大樓中庭舉辦「假牙報喜、世運歡騰」嘉年華會之重陽敬老活動。

7. 自97年度起將增列推動65歲以上第一類低收入戶老人補助對象。

三、健全緊急醫療救護管理

(一)96年「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設置計畫

賡續辦理建置「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業務，除建構本市 24 小時緊急醫療通訊網絡外，本年將加強與消防部門高級救護隊密切合作，以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並將強化橫向與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校安中心及與中央高高屏垂直協調聯繫，以利大量傷患事件時災害應變機制之建立，確保民眾及學生之生命財產安全。

(二)整合高高屏緊急醫療資源計畫

「96 年高高屏區域緊急醫療行動電話」獲台灣大哥大公司同意辦理專案補助，本次補助為期 1 年，為建構區域間緊急醫療聯繫網絡，特召開急救責任醫院會議，加強要求各使用單位善加維護使用，俾以提升緊急醫療轉診功能。

(三)推動民眾學習心肺復甦術(CPR)活動

心肺復甦術之推廣與宣導已成為本府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竭力推動之業務，為使發生意外事故時，在救護人員抵達前可施行一般急救措施，以提高傷患存活機率，藉由與各急救責任醫院共同辦理「基本救命術指導員」研習，並協調各該單位全力推動民眾急救教育訓練，其能達成全民 CPR 之目標，96 年度辦理全民 CPR 認證課程 271 場次，共推廣 6,256 人，其中認證人數 4,559 人。

(四)96 年衛生動員準備計畫

1. 因應動員準備需要，擬訂 96 年衛生動員準備計畫，並於 96 年 8 月份完成醫護大、中隊成員基本訓練，強化動員準備之能力。
2. 完成修訂 97 年衛生動員準備計畫，並報請中央核訂。

(五)參與大量傷患緊急醫療演訓任務：

為強化緊急醫療體系大量傷患緊急應變能力，積極參與相關演訓，至 96 年 12 月底截止共計舉辦及訓練如下：

1. 7 月 27 日 2009 高雄世運反恐怖應變機制兵棋推演。
2. 9 月 7 日 96 年度化災醫療全國示範觀摩桌上模擬演練。
3. 9 月 21 日高雄市 96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4. 10 月 19 日學校集體傷病事件緊急醫療救護應變處理演習-以食物中毒為例（高醫）。
5. 10 月 29 日學校集體傷病事件緊急醫療救護應變處理演習-以食物中毒為例（陽明國中）。
6. 11 月 08 日行政院 2007 金華（反恐）演習兵棋推演。
7. 11 月 29 日 96 年度空難災害防救演習。
8. 12 月 4 日 96 年度全國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六)籌辦2009高雄世界運動會緊急醫療救護

1. 籌組2009世運醫療委員會，協助提供賽事期間緊急醫療救護規劃建議，並召開4次委員會議。
2. 2007年高雄世運暖身賽動員本市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等7家區域級以上醫院，調派醫師及護理人員各10人次支援賽事及開幕典禮場地之醫療站作業。
3. 規劃完成「2009高雄世界運動會醫療服務計畫（草案）」送請KOC審議。

四、提升市立醫院營運管理

- (一)各市立醫院公務補助預算逐年下降10%、強化加速完成與醫學中心雙向轉診合作模式。發展各院特色，達成獨立自主永續經營之目標。
- (二)強化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會議功能，共召開11次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定期會議，並完成處理市立醫院33件提案，持續推動市立醫院營運改革。

(三)市立醫院業務委託案

各市立醫院醫療委外合作經營案共計20案，市立聯合醫院16案、民生醫院2案及中醫醫院2案，藉以提升營運效率及醫療服務品質。

(四)開發自費項目，以提昇市醫營運績效

1. 民生醫院：醫學美容中心、護理之家、自費健康檢查、減重班、團體健檢、牙齒美白、靜脈曲張雷射治療、超音波骨骼癒合加速系統治療等8項。
2. 聯合醫院：醫學美容、團體高級健檢、護理之家、減重門診、坐月子中心等5項。
3. 凱旋醫院元氣坊（身心健檢）、養護中心等2項。
4. 中醫醫院：便利沖泡劑（如：消脂茶）、隨身藥液包（如：加味四物湯、銀冬茶、生化湯）、藥酒方及藥膳包、自費藥帖、藥膏、貼布、針灸減肥、天灸丸散膏丹、美容組套等8項。

(五)各市立醫院95至96年同期門急診及住院服務量營運比較成果

各市醫95及96年同期門診服務量營運比較表（人次）		
醫院名稱	95年1~12月	96年1~12月
民生醫院	290,834	287,669
聯合醫院	440,867	404,320
小港醫院	416,780	402,464
旗津醫院	58,843	59,325

凱旋醫院	78,069	84,565
中醫醫院	86,447	106,063

各市立醫院 95、96 年同期急診服務量營運比較表（人次）		
醫院名稱	95 年 1～12 月	96 年 1～12 月
民生醫院	13,183	15,297
聯合醫院	38,885	39,909
小港醫院	67,717	71,870
旗津醫院	6,716	6,920
凱旋醫院	3,170	3,831

各市立醫院 95、96 年同期住院服務量營運比較表（人次）		
醫院名稱	95 年 1～12 月	96 年 1～12 月
民生醫院	5,528	5,853
聯合醫院	13,203	12,988
小港醫院	16,956	17,140
旗津醫院	263	281
凱旋醫院	2,857	2,795

（六）市醫考核重要事紀

高雄市立聯合大同院區及旗津醫院接受行政院衛生署及教育部 96 年新制評鑑，依序分別通過區域及地區醫院評鑑「優等」，其成績優異，值得肯定。

（七）委託經營醫院重要事紀

1. 96 年 10 月 18 日完成「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經營第二期」簽約案，增加「三高特別門診」，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2. 旗津醫院委託經營將於 97 年 8 月 31 日合約到期，為配合市府旗津區整體開發及順利委託經營，已於 12 月 12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及先期計畫書，並於 12 月 20 日專案簽報市府同意授權本府衛生局辦理高雄市立旗津醫院 OT 案。
3. 已召開 29 次市府層級之「旗津地區推動小組」定期會議，目前尚無法執行細部作業規劃，需俟都市計畫變更完竣後積極辦理。

（八）具體提出並積極辦理「市立醫院院務改造推動 8 大項方案」，進而提升市立醫院醫療服務品質。

五、推展社區健康促進

（一）推動本市社區健康營造—樂活社區

1. 為推動社區居民健康生活化，生活健康化之目標，及配合市長推動幸福鄰里政策，本府衛生局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結合民間團體於本

市成立社區健康營造點。

2. 為因應 95 年度起受中央統籌分配款對地方政府補助相關規定，停止對本市有關社區健康營造補助計畫，本府衛生局為延續社區健康營造工作，積極爭取經費辦理，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社區健康營造公開遴選作業，96 年度計遴選原生植物園創價協會、財團法人濟興長青基金會、健仁醫院、天主教聖功醫院、高雄市立旗津醫院、牧愛生命協會、育英醫護管理專校、國軍左營總醫院、正大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國際青年商會、弘道志工協會及真正昌、寶華、民享、長城、新上、高泰、澄和、良和社區發展協會等計 20 個社區健康營造點，較 95 年新增加 3 個營造點。
3. 各社區健康營造點依社區健康需求辦理健康促進、菸害防制、事故傷害預防教育、癌症篩檢、登革熱防治等健康議題。
4. 96 年辦理成果：社區健康營造社區推動會議 86 場次、辦理社區志工培訓 84 場次計 731 人、慢性病講座 265 場，健康篩檢 5,941 人次、子宮頸抹片篩檢 2,841 人次、推廣社區無菸環境 77 處，無菸家庭 1,042 戶，菸害防制教育 63 場次，戒菸班 20 班，參與人數 264 人、健康體能檢測 4,769 人次，健走 40 場次，辦理規律運動 192 場次，體重控制班 3 班；操作 CPR 教學參加人數 1,006 人，一氧化碳中毒防制居家安全環境檢視家戶 1,138 戶，居家環境安全及老人防跌教育 53 場次及輔導 1,308 戶、傳染病防治登革熱宣導講習 41 場次及接受本府衛生局委託之輔導人等健康促進工作。
5. 辦理社區健康營造輔導及培力計畫，完成社區營造推動人員教育訓練課程 117 場次，實地輔導並辦理社區健康營造成果博覽會。

(二)推動市民健康體能增進計畫

1. 辦理市民健康體能檢測及評估計畫，本年度完成本市 20,574 人次市民健康體能檢測，相關資料將作為本市健康體能相關計畫之參考。
2. 營造社區居民規律運動之氛圍，推廣市民規律健走運動，以「日行萬步、健康有保固」政策落實至社區，96 年於社區舉辦健走活動 40 場次及分別於柴山與愛河舉辦 2 場大型市民健走活動，每場計 2,000 人參加；鼓勵民眾養成運動習慣，提高免疫力，落實健康自我管理理念。
3. 持續推動靜態辦公場域健康操運動計畫，藉由職場健康操運動，紓解員工身心健康，避免員工過勞，增進工作效率。
4. 本府衛生局為擴大政策與學術交流，結合高雄醫學大學、輔英科技大

學、美和科技大學、屏東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等 6 校相關科系師生志工服務隊，產官學合作模式，提供學生社區服務實務體驗並協助本府衛生局辦理市民健康體能檢測及健康體能增進相關活動。

5. 與美和科技大學合作辦理大學師生介入社區居民健康體能促進試辦模式，與正修科技大學合作辦理本市老人健康體能檢測方式研發計畫，與屏東科技大學合作建置本市各族群健康體能檢測資料庫平台等，以產學合作期提昇本市健康體能推廣之品質。

(三)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推動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全面禁菸。96 年累計輔導 520 家餐廳全面禁菸；211 家職場接受輔導，另為維持無菸環境品質，仍不定期稽查。
2. 為減少吸菸人口，完成建構門診戒菸、戒菸班、戒菸專線(0800636363)服務中心等服務網絡，鼓勵本市公、私立醫療院所開辦戒菸門診，本市累計 159 家。96 年度開辦校園戒菸班及社區戒菸班共計 27 班 505 人參加。
3. 建立菸害防制稽查機制
 - (1)結合市警局少年隊建立共同稽查平台。
 - (2)實地稽查：專案稽查（青春專案）；例行稽查（聯合稽查、校外聯巡及不定期稽查）。
 - (3)設置申訴專線：0800571571，96 年度共開立菸害防制行政處分書 788 件。
4. 與本府教育局共同合作建立未滿 18 歲青少年吸菸者接受戒菸教育模式及關懷機制，吸菸青少年在校生部分由本市各級中小學校執行戒菸教育並將已接受戒菸教育學生名單資料回傳本府衛生局列管追蹤輔導。
5. 提倡「女性吸菸危害健康」議題，鼓勵民間團體成立「港都女性拒菸聯盟」。該聯盟赴立法院參加「粉紅拒菸」活動，呼籲通過室內公共場所全面禁菸條文。另本府衛生局「港都女性拒菸聯盟」推動之成效獲邀參加第八屆亞太地區吸菸或健康研究海報展示。
6. 為減緩及預防青少年及女性吸菸率的上升，辦理系列性健康活動：531 世界禁菸日活動；行政院院長張俊雄蒞臨現場為反毒拒菸代言之「健康一夏、反毒拒菸恰恰恰」活動；結合本府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共同辦理『活力一夏 健康暑假』系列活動，以關懷青少年福利及身心發展、使青少年遠離菸、毒傷害；由陳市長菊呼籲珍惜年少，

愛惜生命之「真愛生命 迎向未來 我雄 young—青春無敵 心光閃耀」演唱會；「戒菸，是最好的情人節禮物」珍愛密碼傳真情活動，將「戒菸」當作最特別的情人節禮物送給另一半，表達「珍愛生命、守護愛情」的心意等計 8 場次，運用多元化及多媒體通路推廣本市菸害防制之法規及公共衛生意義。

7. 補助 9 所學校經費並結合本府教育局推動本市健康促進學校。

(四) 衛生行銷

1. 為因應電子資訊化時代，本年度「高雄衛生雙月刊」增設「電子書」方式發行以擴增讀者群，讀者可藉由電子郵件閱讀及下載。
2. 為提昇本市醫療人文素質
 - (1) 假本府衛生局台灣醫療史料文物中心陳列有：台灣醫療大事記、台灣教會醫療史、台灣護理發展史、台灣醫療政策與措施紀要、台灣藥學發展史、傳統醫療等文物、文史。
 - (2) 辦理「小兒憶往馬逸輝教授特展」、「大眼神話特展」、「台灣藥學發展特展」、「許強醫師特展」、「發現！百大衛生關鍵事蹟—公共衛生重要檔案展」共五場次，96 年度參觀人數共計 14,864 人次。
3. 建置衛生教育網站及衛生教育平台，於高雄電台、鳳鳴電台節目，安排依時令及業務重點作宣導及受訪並運用大眾傳播製作電台專訪、報紙廣告及第四台跑馬燈等媒體宣傳等多樣化媒體宣導及曝光頻率。
4. 結合本府教育局上網飆作業活動舉辦本市中小學生網上菸害防制及健康教育知識測驗，提供多元衛生教育方式。

(五) 善用人力資源，組訓衛生保健志工

1. 本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工作依據志願服務法之規定整合本市從事醫療衛生保健服務之志工運用單位：本府衛生局計衛生所志工、食品衛生志工、社區健康營造志工、醫院服務志工及長期照護志工、衛生保健社團志工等計 45 個運用單位，協助辦理志工招募、訓練、管理與獎勵，有效地運用本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人力資源。
2. 辦理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96 年共計核發 313 本，本府衛生局累計已核發 4,241 本，並定期查核服務紀錄冊及服務證使用情形。
3. 辦理衛生保健志工意外事故保險，投保完成率達 100%。
4. 辦理本市衛生保健志工特殊教育訓練及成長教育訓練 5 場次、基礎教育訓練 2 場次。
5. 辦理本市衛生保健志工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相關事宜。

6. 召開本市衛生保健志工聯繫會報，促進各運用單位業務交流及經驗分享事宜。
7. 辦理衛生教育暨健康體能專業志工參訪觀摩聯誼活動 1 場次，提昇志工隊凝聚力與服務品質。

六、加強職業衛生與營業衛生管理

(一)職業衛生管理

1. 勞工健康檢查

- (1)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康，訪查事業單位 650 家次；本市 38 家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勞工健康檢查計 71,404 人，其中一般健康檢查 43,881 人，特殊健康檢查 27,523 人，需接受繼續追蹤管理者 2,644 人。
- (2)查訪本市 38 家勞工健康檢查指定醫療機構 79 家次，及至事業單位辦理巡迴健檢稽查 170 家次，以提升勞工健康檢查指定醫療機構健檢品質。

2. 外籍勞工健康

外籍勞工健康檢查共有 6,282 人，其中不合格 603 人，不合格率 9.60%（寄生蟲 94.6%、胸部 X 光異常 5.4%），其中 6 人確檢為肺結核，函知雇主並完成遣返。

3. 職場健康促進

- (1)推動本市 136 家事業單位參與職場健康促進計畫，計舉辦 268 場次壓力調適、體適能檢測、健康操、菸害防制、保健及傳染病防治講習會，計有 16,770 人次員工參加，多元、生動的宣導主題及活動內容，獲得職場員工熱烈參與。
- (2)國賓大飯店高雄分公司、台灣客服、高鼎遊艇、柏文健康事業、高雄市農會、台灣大哥大等 26 家事業單位獲績優「職場健康促進」或「無菸職場」表揚。

4. 2009 世運合球比賽宣導

- (1)運用各項衛生教育宣導、研習說明會或定點投籃比賽及對抗賽等活動，以推廣「2009 高雄世運會—合球運動」，增加市民認識合球運動，體會合球投籃樂趣，計宣導 372 場次，約 56,905 人次參加。
- (2)各項宣導活動分成 3 種型態：
 - A. 研習型：利用相關衛生教育宣導說明會、親身體驗等活動，向不同之群眾介紹合球運動源由、運動規則或運動賞析，計宣導

363 場次，約 53,693 人次參加。

- B. 競賽型：於各級學校辦理體育競賽活動，進行班級「合球定點投籃比賽」，以提高學生對合球的興趣，計辦理 7 場次。配合本市左營區公所「一區一運動」計畫，舉辦 2 場次（7 月 6 日及 12 月 2 日）「合球定點投籃比賽」，擴大向各里里長及里民宣導，計有里辦公處 50 隊、社區發展協會 10 隊報名參加，比賽當日有 600 餘人於歡樂競賽中更加認識合球運動。另配合高雄市體育會合球委員會分別於 10 月 27 日及 11 月 30 日，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高雄市 96 年度主委盃合球賽」及「96 年度全國挑戰盃合球錦標賽」2 場次之合球隊伍對抗賽。
- C. 靜態型：於本府衛生局網頁製作合球相關資訊供人瀏覽，推廣活動現場分發宣傳單張或放置易拉展示架，供民眾索閱或閱讀，製作大型帆布掛圖懸掛於本府衛生局入口上方，加強推銷「2009 高雄世運會—合球運動」。

（二）營業衛生管理

1. 營業衛生稽查改善家次概況統計

行業別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旅館業	251	777	90
浴室業	17	236	7
理燙髮美容業	1,975	1,815	543
游泳場所業	65	631	34
娛樂場所業	210	186	128
電影映演業	13	33	13
總 計	2,531	3,909	815

2. 理燙髮美容業管理

- (1) 目前本市約有 2,060 家商店，今年以商店為單位，請每家商店派 1 位管理者參訓，共有 8 梯次 1,753 員參訓，出席率為 85%。
- (2)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及市府消費者服務中心消保官，會同本府衛生局相關科室（職場衛生科、藥政科）聯合稽查本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86 號「魚美人國際化粧品有限公司」總公司，查核結果，「未依規定聘僱持有相關職業技術士證人員、未備侯用急救箱、無浴室業營業登記，但懸掛三溫暖設施」，本府衛生局予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限於一週內改善，再經會同前金衛生所派員複查結果已改善完畢。

3. 瘦身美容業管理

(1) 行政院衛生署為維護瘦身美容消費者權益，進行瘦身美容業相關定型化契約使用查核調查，陳報行政院衛生署。

(2) 96 年 1 至 9 月本市瘦身美容業輔導查核情形如下：

A. 轄內營利事業登記在案之瘦身美容業者 235 家。

B. 已完成輔導查核之瘦身美容業者 161 家，完成率 70.6%。（另輔導查核無營利事業登記之瘦身美容業者，有 5 家）。

C. 已進行之瘦身美容業輔導查核項目包含定型化契約之輔導查核「瘦身美容定型化契約」有 5 家、「瘦身美容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輔導查核有 3 家。

D. 辦理瘦身美容業聯合稽查，並會同食品衛生科、藥政科、及醫政科，依各業務範疇完成 4 家公司稽查（蘿蔓仕女美容生活館、媚婷峰美容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博愛分公司、蘭溪美容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左腳右腳股份有限公司）。

4. 旅館業管理

(1) 本府衛生局、建設局、工務局、消防局「為維護大陸觀光人士來台旅遊住宿安全」聯合稽查本市 3 家旅館（統一西子灣海景觀光飯店、高寧大飯店及文賓飯店），現場查察重點：營業場所、客房衛生、空調及冷卻水塔清理、病媒防治、從業人員健康檢查及自主衛生管理紀錄等，並宣導「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第 10 條規定，旅館業營業場所應提供保險套及水性潤滑劑。

(2) 本府衛生局參與交通部觀光局、本府建設局、工務局及消防局現場勘查本市國際觀光旅館「高雄金典酒店」。本案緣於該業者申請第 39 層、第 75 層及第 77 層變更設計竣工，查驗項目除營業衛生權管業務外，亦含食品衛生科餐廳與備餐室權管業務，本府衛生局查驗結果符合「本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及「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5. 映演電影管理

目前本市營業之 KTV、舞廳（場）、歌廳約有 120 家（未含網咖），經營型態特殊，環境複雜，營業時間多於夜晚至凌晨，爰此，訂定夜間聯合稽查工作，以配合該業夜間營業特性加強稽查輔導並宣導「高雄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規範、96 年度娛樂業衛生自主管理研習會及菸害防制衛生政策，稽查期間自 8 月 1 日至 9 月 7 日止，下午

辦理娛樂業及電影映演業自主衛生管理人員研習會。

6. 游泳池浴室業管理

- (1)96 年本市游泳池業及浴室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暨菸害防制績優業者標章認證評鑑計畫
 - A. 7 月 6 日上午 9 時假市立中醫醫院召開游泳場所業及浴室業自主衛生管理標章認證評鑑說明會暨訂定評選評分表。
 - B. 7 月 9 日上午 8 時假市立凱旋醫院辦理游泳場所業及浴室業自主衛生管理人員研習會，新訓 43 員，舊訓 61 員，共計 104 員，出席率為 92.8%。
 - C. 聘請高雄醫學大學公共衛生學系所張副教授永源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系黃助理教授美珍擔任此查核評審工作之評審委員及游泳場所業、浴室業衛生講習訓練之講座。
- (2)以自主衛生管理工作模式，推動本市標章認證游泳池業（80 家）及浴室業（32 家）衛生自主管理，計達 112 家商號，已停業 5 家比率達 100%。
- (3)稽查輔導游泳池業推動衛生自主管理（愛滋病及性病防治），96 年 1 月 12 月截至目前共 631 家次。
- (4)稽查輔導浴室業推動衛生自主管理（愛滋病及性病防治），96 年 1 月 12 月截至目前共 236 家次。
- (5)優良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評選出總評高達 85 分以上之家數，已完成評選出 10 家游泳場所業及 4 家浴室業（三溫暖）並於 12 月 20 日假金典酒店頒發標章認證。
- (6)本市布魯樂谷遊樂區於 7 月 9 日重開放，水質黃濁、濁度高、生菌數不合格，經本府衛生局密集稽查輔導，業者於 1 週內完全改善。

七、推動藥政與食品衛生管理

(一)藥物管理

1. 96 年度 7 至 12 月提高市售藥品品質，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計抽驗 30 件。
2. 為擴大查緝面，除受理消費者提報申請案件外，均再深入查辦源頭計 81 件。
3. 經查獲之不法偽藥 2 件、禁藥 2 件、違規標示 59 件及其他違規藥品 18 件。
4. 受理廣告申請 51 件、核准 51 件。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

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依法從嚴處罰，經查獲違規廣告本市 45 件，其他縣市 97 件。

5. 96 年度輔導醫療器材販賣業者參加自主管理計畫，期待業者知法守法，遴選出優良醫療器材販賣業自主管理業者 16 家。
6. 防止管制藥品非法使用，實地稽核本市醫療院所及藥商、藥局等計 1,063 家次、電話查核 766 家次，計查獲違規 6 件，均依法處辦。
7. 加強醫藥等專業人員對管制藥品相關法規的認知並落實管理，邀請全市醫療機構、藥局房、業者及獸醫診療機構，參加管制藥品法規宣導講習會計 8 場次，計有醫師、獸醫師及藥師等 452 人與會。
8. 推動正確使用管制藥品及防制不法藥物之濫用與物質濫用危害等教育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101 場次。

(二)化粧品管理

1. 96 年度 7 至 12 月為維護市售化妝品品質，本年度計輔導化妝品業者 285 家次，稽查化妝品 2,431 件。
2. 對於市面上化粧品採取隨機抽樣進行抽驗，計抽驗防曬產品、化粧水（液劑）、指甲油、面膜、乳液（霜類）、染燙髮劑、唇膏、口紅、洗髮精等化粧品共計 46 件。
3. 經查獲之不法化粧品計 112 件，分別是：
 - (1) 未經核准擅自製造或輸入者 1 件。
 - (2) 標示不符者 81 件（如用途標示誇大或涉及醫療效能者、未標示製造、輸入廠商名稱、地址或製造日期者）。
 - (3) 未經核准擅自變更原核准事項者 8 件。
 - (4) 其他違法 22 件；均依法處分（罰鍰），並飭廠商限期回收改善，如再被查獲，則依法加重罰鍰處分。
4. 受理廠商申請各類化粧品廣告，並嚴格審核其內容，計受理申請 589 件、核准 554 件、退回 35 件。
5. 加強監視、監聽本市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經查獲違規廣告 94 件，均依法處理。
6. 配合職場衛生科舉辦之「理燙髮美容業」衛生管理研習會，由宣導「如何選購合法化粧品」，7 至 12 月共宣導 4 場，共計 540 人次參加。

(三)藥政管理

1. 7 至 12 月新設立之藥商計 187 件；辦理停、歇業及變更登記之藥商計 370 件。核發及註銷藥事人員之執業執照計 710 件。
2. 7 至 12 月藥商、藥局（房）普查，因行蹤不明或停業逾期未辦理復業

且經查確已無營業事實，依法公告註銷藥商許可執照計 45 家，查獲無照藥商計 17 家，均依法處辦。

3. 查核藥事人員是否親自在場執行調劑業務，計查核診所、藥局（房）1,495 家，查獲 11 件違規案，皆依法處理。
4. 推動醫藥合作，推動本市市立醫院「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政策，7 至 12 月釋出率為 12.32%。
5. 執行用藥安全宣導活動 159 場，共計 35,759 人參加。

（四）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 96 年 11 至 12 月間執行加水站現場稽查輔導計 211 家，9、10 月份進行加水站水質抽驗計 52 件，其結果大腸桿菌群陰性及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等均與規定相符。
2. 依「高雄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第 6 條規定，於 12 月 27 日辦理本市「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衛生講習」課程，計有 49 人參加，共同維護本市加水站之環境及水質之品質，以使本市加水站能執行衛生自主管理。

（五）推動優質健康飲食，加強食品衛生管理

1. 為落實源頭管理，96 年辦理烘焙業衛生自主管理計畫，除辦理 17 場次說明講習會，宣導其瞭解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相關事宜，於 11 月 5 日至 20 日更針對初審通過之 78 家業者，由學者專家組成複評小組進行複審，計 62 家業者通過本項認證，並於 12 月 20 日辦理授證。
2. 為提升供應中小學校餐盒食品業者、學校營養師及食品衛生相關人員校園衛生管理及執行能力，本府衛生局與教育局於 96 年 8 月 28 日共同辦理 96 年餐飲衛生講習，參加學校計 57 所（公辦民營 25 所、民辦民營 11 所、公辦公營 21 所），參加人數計 160 人（持證廚師 105 人）。
3. 為維護市民食用蔬果之安全，防止農藥殘留經由市售蔬果進入人體，落實蔬果農藥殘留之源頭管理，本府衛生局 7 至 12 月共計抽驗 314 件，檢驗結果，3 件檢出有農藥殘留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1%，均已移送所在地衛生主管機關處辦。
4. 因應中秋佳節食品衛生安全，本府衛生局於 96 年 7 月 18 日假高雄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大會宣導衛生自主管理觀念，並加強應節食品稽查及抽驗，共計抽驗 122 件，其中 1 件含防腐劑過量，與規定不符，已立即要求下架，移送所在地衛生主管機關處辦，並發布新聞稿，籲請業者加強源頭自主管理及提醒民眾購買中秋月餅時應注意之事項，

以保障民眾食的安全。

5. 為保障學童午餐衛生安全，本府衛生局 7 至 12 月抽驗供應學校食材及餐盒共計抽驗 96 件，全部符合規定。
6. 抽驗冬至食品包括羊肉爐、芋圓、蕃薯圓、小湯圓及龍眼乾、紅豆、蜜豆等相關食品共計 39 件，其中 2 件食品不符合規定，除勒令將違規產品下架外並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處辦，及發布新聞稿公布違規業者名單。
7. 96 年 7 至 12 月共抽驗市售食品 1,216 件，不合規定者有 51 件，不合格率 4.2%，除督飭販賣業者將該批違規產品下架，不得販賣外；並函由製造場所當地衛生局加強其自主衛生管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8. 『成人健康體位 BMI 挑戰 18~24』、『天天 5 蔬果』、『優質飲食』的提倡，結合產官學包括 12 區衛生所、高雄市小港區漁會、新興區社區健康營造中心、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等單位，共同辦理 18~24 體重控制班、健康飲食講座等國民營養教育宣導，藉此期望與市民共同營造健康體態的生活形態，以深植市民健康減重及均衡飲食的理念。
9. 賡續推動無菸餐廳計畫，至 96 年底本市計有 669 家餐廳通過無菸餐廳認證，以提供消費者無菸的支持環境。97 年度將持續依菸害防制法推動相關政策，並輔導業者參加認證，期於今年能突破 750 家無菸餐廳。

(六)加強肉品衛生查察工作

稽查食品業肉品原料來源，計稽查肉品加工廠 13 家次、零售販賣業 117 家次、傳統市場攤商業 636 家次、生鮮超市量販業 490 家次、批發加工業 19 家次、餐盒業 385 家次、學校團膳 329 家次、其他團膳 60 家次、餐廳飲店業 805 家次、聯合檢查（配合本府建設局市場管理處）307 家次，總計 3,161 家次，並未發現有違法屠宰肉品流入情形。

八、提升保健服務

(一)兒童健康管理

1. 96 年 1 至 12 月提供「免費兒童生長發育體位及生長發展篩檢檢測與諮詢服務」，由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提供服務，計服務 22,961 人次，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136 人，確診個案 80 人，已通報轉介就醫。
2. 96 年 12 月 2 日於社會局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辦理工作人員「高雄市學齡前兒童生長發展篩檢研習活動」，計有幼托園所幼教人員及醫療院所工作人員 120 人參與；另 96 年 12 月 17 日於高雄市醫師公會辦理「

高雄市學齡前兒童生長發展篩檢醫師研習活動」，計有 80 名基層醫療院所醫師參與。

3. 辦理本市立案托兒所、幼稚園五歲兒童斜弱視篩檢，共篩檢 18,226 人，異常個案 2,783 人，其中 2,781 人完成轉介就醫。
4. 辦理本市立案托兒所、幼稚園 3-4 歲兒童聽力篩檢，共篩檢 12,122 人，異常個案 88 人，追蹤矯治其中需轉銜繼續矯治共 39 人。

(二)癌症防治

1. 96 年 1 至 12 月癌症篩檢成果：

項 目	篩檢人數 (%)	陽性個案數 異常率%	陽性個案追蹤率 (%)	癌症確診人數 (%)
子宮頸抹片檢查 (30-69 歲)	123,836 人 (29.96%)	1,307 人 (1.06%)	94.96%	40 人 (3.06%)
乳房攝影檢查 (50-69 歲)	9,336 人 (2.76%)	1,172 人 (2.1%)	91%	44 人 (3.75%)
結直腸糞便篩檢 (50-69 歲)	17,696 人 (5.9%)	461 人 (2.6%)	98.92%	26 人 (5.6%)
口腔癌篩檢 (18 歲以上)	18,841 人 (15.5%)	49 人 (0.26%)	91.84%	22 人 (44.9%)
合計	169,709 人	2,989 人	94.18%	132 人

2. 配合各種集合場所，指導婦女早期偵測婦癌之發生，並走入鄰里辦理癌症篩檢設站服務共 478 場，共計篩檢 35,113 人次。
3. 辦理電台宣導癌症講座共 20 場。

(三)落實衛生所管理

1. 行政相驗：每 3 個月分例假日及夜間排輪值表，輪值表函文各區衛生所、各區 457 個里長辦公室，並公布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里政資訊網，全年辦理行政相驗計 1,534 案。
2. 在職教育：為增進公共衛生護理人員執行業務之能力，針對保健相關業務進行訓練，1 至 12 月共辦理 22 場訓練課程。
3. 建立社區健康指標：輔導 12 所衛生所針對社區特性建立社區健康指標，以確保服務品質。

(四)推展心理衛生業務

1. 心理衛生保健工作

由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辦理個案輔導共 840 人次；心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 25 場次，共 5,493 人次參與（與董氏基金會合辦路跑活動及分發大型海報至各級學校）；團體輔導 127 場次，共 1,169 人次參與；專業教育訓練 39 場次，共 460 人參與；社區健身活動 187 場次，共

4,086 人次參與；媒體宣傳 18,458 人次。高雄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採取策略聯盟方式，整合心理衛生相關資源，建構完整的區域性服務網絡，以達社會資源共享並充分運用之效益；目前已連結大專院校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實習生訓練，與公部門、民間單位、學校、社福機構皆有合作關係。

2. 憂鬱症及自殺防治計畫【96 年 1 月至 12 月】

(1) 個案就醫轉介及社會資源連結

- A. 彙編高雄市自殺防治工作手冊。
- B. 製作宣導短片。
- C. 製作四種衛教單張（校園、社區、老人、失業勞工）。
- D. 建置網頁：初步將網頁之各頁面完成，將架設於高雄市政府網站上。

(2) 辦理基層人員在職訓練

- A. 辦理兩梯次 4 場次談判技巧種子教師訓練課程有 640 人次參與。
- B. 老人與社區自殺防治守門員訓練
 - (A) 相關教育訓練及業務宣導講座 39 場次，約 2,577 人次參與。
 - (B) 老人自殺防治守門員講座：共辦理兩場次，計有 142 人次。
- C. 跨局處個案討論會：共辦理 6 場次，149 人次參與。
- D. 憂鬱症共同照護網（社區守門員訓練）：共辦理三梯次九場次訓練課程，總計 1,197 人次參與。

(3) 透過精神衛生及自殺防治委員會推動自殺未遂者之通報，96 年度自殺總通報量為 2,795 人次，願意接受訪視者有 2,112 人次，追蹤訪查率達 75.56%。個案追蹤統計表如下：

年度	通報人次	電訪人次	家訪人次	安心專線人次
94	1,217	1,432	233	0
95	2,625	2,010	285	4,320
96	2,795	7,051	831	10,456

(4) 96 年 1 至 12 月自殺未遂個案通報計有 2,795 人次，分析其自殺方式：選擇服用安眠鎮定劑佔 39% 居冠，次以切穿工具 19% 為第二、割腕佔 7% 居第三、燒炭 6% 居第四。在原因分析部份，家人情感因素佔 19%、憂鬱傾向因素 15%、感情因素佔 12%、其他因素佔 13% 等。

3. 精神病患照護業務

比較 95 年度與 96 年度，精神個案總數增加 4,016 人、實際照護增加

3,598 人。今年度完成訪視追蹤 16,761 人次，其中以電話訪視 10,943 人次相較去年增加 6,182 人次、家庭訪視增加 3,191 人次。〈精神照護系統之個案照護統計分析比較表〉

統計時間	實際 個案 照護 人數	一 級 人 數	二 級 人 數	三 級 人 數	四 級 人 數	五 級 人 數	銷 案 人 數	個 案 總 數	追 蹤 照 護 人 次					強 制 就 醫 護 送	醫 院 轉 介 進 入 人 數
									家庭	電話	辦公室	其他	合 計		
									訪視	訪視	會談				
951231	4,215	28	7	1,062	2,260	858	993	5,208	1,799	4,761	408	22	6,990	5	928
961231	7,813	75	20	1,696	4,003	2,019	1,411	9,224	4,990	10,943	494	334	16,761	12	1,076

4. 心理衛生整合服務業務

(1) 第一段預防：

- A. 辦理身心靈講座 34 場次，參與人數 1,038 人，並進行心理健康篩檢，共篩檢 1,038 人。
- B. 辦理教師心理健康促進講座及憂鬱症篩檢與處置 11 場次，參與人數共 529 人，其中 367 人參與心理健康篩檢（心情溫度計），瀕病組占 5.4%、疾病組為 0.29%，417 人參與生活品質篩檢，心理生活品質不良占 13.9%、生理生活品質不良占 20.9%。睡眠品質差（104 人）多落於壓力組。
- C. 結合本市長者機構辦理長者辦理身心靈促進活動 10 場次，參加總人次共 333 人次，以專業之加賀谷音樂治療介入其中 6 場次，每場參加人數約 48~53 人，經統計分析顯示音樂治療可提升長者正向情緒感受。
- D. 設計製作心理健康宣傳品，以無憂無慮為基本設計，創造製作本府衛生局品牌—放鬆音樂 CD 兩款、海報兩款、L 夾兩款、滑鼠墊、年曆卡，分送學校、學協會等單位，以實用品為媒介加上宣導語，強化心理衛生宣導與資源提供。
- E. 邀請代言人吳念真導演擔任抗鬱大使並協助拍攝公益宣導短片，透過媒體管道，深入社區及各級學校，達到宣導行銷目的。

(2) 第二段預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A. 對初段預防篩檢出之高危險群進行後續處置：篩檢出應追蹤名單共 195 位，依個案問題提供心理衛生相關衛教資料，若有情緒困擾及睡眠問題者提供相關醫療資源，或進一步轉介就醫，平均 1~2 週電話追蹤個案情況，評估其情況改善或已持續就醫

者即結案。

- B. 實際完成電訪個案 108 位中，進行第一階段追蹤關懷，結果為工作壓力者佔 31.5%、親子壓力佔 17.6%、經濟壓力佔 12.0%、感情問題佔 11.1%。協助轉介就醫共 12 人。
- C. 篩檢出應追蹤名單 195 位中願意進行第二階段心理健康篩檢者共 124 位（佔 63%），其中 77.4% 有壓力困擾（經濟壓力佔 47.6%；工作壓力佔 39.5%；感情壓力佔 29.8%；適應障礙佔 25%；家庭問題佔 22.6%）。

(3) 社區三段五級心理健康整合模式：以社區為基礎，推展社區心理健康促進模式：

- A. 前鎮區：連結小港、旗津衛生所資源共同協助成立志工大隊，經需求評估，鎖定以特殊族群——外籍配偶作在地的三段五級心理健康整合模式，小港外籍配偶 796 人、旗津外籍配偶 514 人，訓練志工後共訪視 712 人（佔 54%），心理健康篩檢結果瀕病共 70 人（66 人電話有誤），直接家訪可接觸到 37 人（佔 56%），進行第二階段心理健康篩檢疾病組為 2%，心理生活品質（SF-36）不良佔 8%、生理生活品質不良佔 8%。其中轉介 1 名至牧愛協會繼續輔導。
- B. 苓雅區：連結里長協助 5 個里各派 5 名，招募後共 26 位志工，進行 9 場教育訓練，於苓雅區三里：同慶里、建軍里、林靖里等，進行 4 場心理健康篩檢與諮詢活動，參與人數共 141 人，並於養全診所、建軍發展協會設置心理健康篩檢站以持續深耕。
- C. 楠梓區：
 - (A) 舉辦一場說明會及六場心理健康篩檢暨講座，共七場活動，204 人次參與，篩檢人數 146 人，於篩檢中發現 21 位瀕病族群，3 位轉介就醫。
 - (B) 結合社區診所：與河堤診所及樂群診所，建立雙向轉介模式。
 - (C) 設立篩檢站結合當地社區發展協會，並辦理講座及心理篩檢，結合協會熱心志工，成立篩檢站，健康管理師定期收件列管追蹤訪視。
- D. 三民區：心理衛生健康促進方案，擴大與社區診所之資源連結辦理三段五級預防工作以利模式之外展。共舉辦心靈講座 2 場、心靈電影 2 場、社區篩檢 2 場，於篩檢中發現 4 位瀕病個案直

接轉介當地診所看診，並在河堤診所、樂群診所及三民圖書館各設立篩檢站並建立完善的轉診制度。

4. 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 (1)預防宣導組：辦理相關宣導 1,238 場次，總計 877,616 人次。
- (2)保護扶助組：電話諮詢 85 人次，法律諮詢 4 人次，心理諮詢 6 人次，社會資源諮詢 10 人次，就學輔導 2 人次，社會救助 33 人次，協助危機處理 1 人次，其他保護扶助事項 13 人次，訪視輔導 154 人次。
- (3)危害防治組：目前列管毒品人口 1,252 人，入監 211 人，實際列管 1,015 人，今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成果，自動到場採驗尿液 862 人，強制到場採驗尿液 6 人，採驗達成率 85.52%；檢體呈陽性（有毒品反應）人數 131 人，陽性率 12.91%；行方不明人數 5 人，行方不明率為 0.49%。本次減刑出獄毒品人口應列管人數 354 人（毒品防制條例 278 人、肅清煙毒條例 64 人、麻醉藥 9 人、麻醉藥品管理 3 人），特別擴大臨檢專案勤務，7 月 18 日至 20 日連續 3 日執行掃蕩毒品專案工作，共計查獲毒品案件 41 件 43 人，查獲第一級毒品 32.73 公克、第二級毒品 36.54 公克。
- (4)就業輔導組：就業輔導 55 人次。
- (5)戒治服務組：個別諮商 283 人次，團體治療 227 人次；替代療法轉介 693 人次，替代療法中斷 346 人次，替代療法進行 428 人次；一般戒治或民間戒癮轉介 8 人次，一般戒治或民間戒癮治療中 6 人次，一般戒治或民間戒癮中斷 2 人次，就學人數 3 人，就業人數 63 人，就養人數 11 人，失聯通報警政機關協尋 219 人；無須任何轉介服務人數 335 人；總追蹤輔導 1,261 人次。
- (6)綜合行政組：各組業務會議 1 場，志工會議 1 場，中心人員專業訓練 2 場，志工專業訓練 1 場，志工人數 28 人，志工協助行政事務 214 人次，協助追蹤輔導 1,012 人次。

九、建立優良實驗室品管

(一)賡續維持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系

本府衛生局檢驗室 96 年除繼續維持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系認證（13 項），並加強辦理認證體系外部稽核與內部稽核等工作，以提升實驗室檢驗能力，建立檢驗品質與公信力，祈能與世界接軌。

(二)接受行政院衛生署績效測試

本府衛生局檢驗室 96 年接受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之能力試驗，

項目計有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4月）、硼砂（6月）、殘餘農藥（7月）、防腐劑（8月）、二氧化硫（10月）等5項，已全數通過該局績效測試，另外在9月份參加國外FAPAS大腸桿菌群測試也已通過測試，將可提升本府衛生局食品檢驗水準、能力與品質管制。

（三）加強年節食品檢驗

96年度中秋食品抽驗總計122件（月餅與內餡），檢驗項目包括防腐劑中己二烯酸、苯甲酸、去水醋酸等，其中檢出己二烯酸2件含量超過標準，不合格案件已依法查處，以維護市民食品衛生安全。

（四）辦理流動攤販醬料衛生檢驗

本府衛生局為加強本市流動攤販醬料衛生管理，保障市民外購飲食衛生安全，針對筵席餐商、便利商店、自助餐、路邊小吃攤使用醬料抽驗50件檢體，檢驗項目包括防腐劑、法定外煤焦色素，其中檢出31件防腐劑（苯甲酸）含量超過標準，不合格率達62%，不合格案件已依法查處。

（五）辦理本市市售學校餐盒衛生檢驗

本府衛生局為加強學校市售餐盒衛生管理，保障學生飲食衛生，於96年9月間抽驗36件學校餐盒檢體，檢驗項目包括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其中檢出大腸桿菌群8件，不合格率為22.2%，大腸桿菌5件，不合格率為14%，不合格案件已依法查處，以維護學校學生食品衛生安全。

（六）積極辦理購置檢驗儀器

為提升檢驗效率，擴展檢驗項目，本府衛生局96年度編列預算790萬元購買液相層析質譜儀、氣相層析質譜儀等儀器，將可檢驗動物用藥、殘餘農藥等微量分析，二項精密儀器已於96年11月間完成驗收程序，以充實本府衛生局實驗室設備，加強為民服務。

（七）訂定「高雄市衛生檢驗申請及收費辦法草案」

本府衛生局訂定之「高雄市衛生檢驗申請及收費辦法草案」，已通過本府衛生局4月份局務會議，並經市府1270次市政會議(96.10.9)討論通過，將函送行政院備查及本市議會查照後實施，預計可挹注市庫收入，加強為民服務。

（八）檢驗績效考核

本府衛生局95年度檢驗績效考核經行政院衛生署評定為全國第1名，檢驗績效良好。

（九）研究發展

「96 年度全國食品衛生檢驗科技研討會」於 96 年 11 月 13 至 14 日假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行，會中計提出 1 篇口頭論文（高雄市市售餐盒暨複合式調理食品衛生調查）、4 篇壁報論文發表（以高效液相層析儀分析豬肉中磺胺劑回收率之探討）（市售醬油及調味料中防腐劑添加調查）（建立魚肉中一氧化碳檢驗品質品管及含量探討）（高雄市 94-96 年市售飲料冰品衛生調查），以提升檢驗研究風氣。

(十) 例行公共衛生檢驗業務

7 至 12 月食品化學、食品微生物、藥物、水質（包括游泳池、三溫暖、汽車旅館）等公共衛生檢驗業務總計檢驗 40,775 項件，不符合規定數計 120 件，不符合規定案件依法查處。